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6月10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的方式于2022年6月6日向各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业已提前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5人，实际出席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3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曾浩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曾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2. 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刘勇先生、李天明先生、曾浩先生；刘勇先生任召集人；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李天明先生、刘勇先生、余欣女士；李天明先生任召集人。

3. 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曾浩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4. 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余欣女士、谢海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5. 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谢海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56 楼

电话:0755-28588566

传真:0755-28328808

电子信箱:board@rapoo.com

6. 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谢艳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7. 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张媛媛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56 楼

电话:0755-28588566

传真:0755-28328808

电子信箱:board@rapoo.com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

附件：

1. 曾浩先生，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1 年，毕业于深圳大学。1996 年开始从事电脑无线外设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设计出无线鼠标产品，并获得实用新型专利，1998 年开发出 USB 无线键盘鼠标套装，2001 年 5 月投资设立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2002 年设计出人体感应式光电无线鼠标，2006 年主导设计全新 2.4G 超低能耗无线外设解决方案。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经营和管理。

曾浩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4.92% 的股份。为公司创始人及实际控制人，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董事，系公司现任董事余欣女士之配偶，除此之外，曾浩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曾浩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余欣女士，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81 年，毕业于深圳大学。2002 年起先后任公司前身深圳热键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采购、人事部门负责人，深圳帝浦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余欣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4.97% 的股份，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董事，系公司现任董事长曾浩先生之配偶，除此之外，余欣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余欣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 李天明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1 年，研究生学历。历任华能伊敏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企管处科员、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上市公司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非上市公司深圳市五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键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天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天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4. 刘勇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7 年，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深圳融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深圳深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经理，深圳平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深圳市鹏信瑞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深圳市弘正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上市公司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非上市公司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玮言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5. 谢海波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北京大学 EMBA。曾任职于云南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深圳市深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新中桥通信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谢海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谢海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6. 谢艳女士，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硕士学位，会计师。曾任职于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卫生局，任计财科科长；财政局会计管理中心，深圳美的制冷产品销售有限公司财务部，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谢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

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谢艳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 张媛媛女士，中国国籍，1991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5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从事证券事务、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张媛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媛媛女士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